

证券代码：872037

证券简称：隆盛泰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## 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7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 9 号 1 楼二层 C212 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卫东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8071%。

###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发展需要，公司拟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购买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(含 5000 万元) 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在上述投资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0)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

表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中兴华报字(2025)第 010006 号《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。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946,80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钊、樊篱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  
(二) 《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隆盛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8日